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发区兰香路7号公司行政楼5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已于2022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兵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讨论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提名黄果庆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2月13日